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大事紀

時間	大事紀要	決議事項/備註
96.11.27	高雄大學洪副校長允諾安排兩校商談,討論合作事宜。	
96.12.24	高雄大學黃英忠校長等相關人員拜會本校,討論雙方合作模式,初步洽談達成十一點共識,將朝兩校教師互動、共同開課、師資合聘、學生選課、學生互動等方向進行。	
97.03.04	高雄大學3月4日主管會報討論通過兩校合作協議書。	
97.03.06	96學年度第1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	一、有關是否有意願與高雄大學合併乙案,考量本校校長任期、98年科大評鑑及因應教育部修訂增條所系規定等因素,建議提報校務會議討論。 二、此次會議結論請提校務發展委員會報告。
97.03.12	本校3月12日前往高雄大學拜會黃英忠校長,雙方商討合作細節。	
97.03.28	高雄大學3月28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兩校合作協議書。	
97.04.02	本校於96學年度第9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兩校合作協議書。	
97.04.26	假高雄大學辦理兩校簽約儀式。	
97.05.22	96學年度第2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報告案結論:本校與高雄大學已簽訂合作協議書,請各單位據以進行實質交流。至於整併部分,俟雙方交流一段時間後,再行推動相關事宜。
97.05.29	邀請高雄大學研發處蒞校交流。	高大研發字 0970106192
97.06.04	與高大11點共識後續推動會議	
97.11.27	97學年度第1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	請研發處就本校是否與他校合併作一SWOT分析,若建議朝合併方向發展,再行研析聚焦一校或多校併行之後續方案。
97.12.12	高雄大學來函邀請本校赴高大開會	由周副校長至宏、林處長銳敏、周院長斯畏(林楚雄老師代)、城地院長茂及張教授一岑出席與會,並以推動兩校校際合作為會談重點。
97.12.17	97學年度第2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	一、經彙整與會委員意見,多贊同本校朝整併方向發展,並將本案提報校務發展委員會報告,就整併相關議題作進一步之討論。 二、高雄大學來函邀請本小組赴高大開會乙案,將由周副校長至宏、林處長銳敏、周院長斯畏、城地院長茂及張教授一岑出席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大事紀

時間	大事紀要	決議事項/備註
		與會，並以推動兩校校際合作為會談重點。
97.12.29	97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同意本校朝與他校進行整併方向發展，並責成校際合作推動小組針對本案作持續性之評估與分析。 二、 本校過去曾針對高雄大學整併進行評估，請基於目前與高雄大學簽訂之合作協議，重新評估與高大進行整併之可行性。 三、 有關高雄大學來函邀請本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赴高大座談，因管院周院長另有會議行程，惠請林教授楚雄代表與會。
97.12.30	校際合作推動小組代表赴高雄大學座談會報告。	
98.03.26	9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兩校合校應審慎處理，請以不影響本校科大評鑑為前提，規劃合校時程。 二、 合校規劃流程與合校分析草案請依與會委員意見配合修正。
98.05.13	97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請將合併計畫統一名稱為「合校計畫」，合校流程規劃請依與會委員意見修正。 二、 合校應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為相互合作階段，以建立情誼與共識，另俟本校科大評鑑結束後，再進行合校之各項工作。 三、 原則上，從合作到合校是一個漸進的過程，並無確定之時間表，只要兩校師生合作無間，相處融洽，合校自然水到渠成。現階段最重要的事為全力衝刺 98 學年度之評鑑，展現校務各項績效，以爭取最佳成績。
98.08.06	98 學年度第 1 次院長交流會議	本校與國立高雄大學合校分析（草案）內容業已獲兩校共識，並經本校 98 年 3 月 26 日 9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後續相關合校議題研發處擬於本（98）年 9 月 22 日校務發展委員會提案討論，並請教師聯誼會協助至各院（系/所）舉辦公聽會，聽取各方意見。
98.09.22	98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請於 98 年 10 月底前完成（與高雄大學）合校之座談會及公投作業，相關作業規劃另行提報校發會討論。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大事紀

時間	大事紀要	決議事項/備註
98.10.08	9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p>一、 本案議題係與高雄大學相關，請研發處與高雄大學洽商，兩校應針對合校議題配合辦理座談會及意願調查，且兩校之意願調查參與人員及開票時間必須一致。</p> <p>二、 意願調查之標題文字請更正為「是否同意本校與高雄大學研商合校事宜」。</p> <p>三、 相關合校座談會及意願調查作業規劃待研發處與高雄大學洽商後另行提報校發會討論。</p>
98.11.03	98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p>一、 本校與高雄大學兩校合校議題座談會暨意願調查作業請於 98 年 11 月 18 日前辦理完成。</p> <p>二、 座談會請邀請全體教職員生共同參與，以廣納校內各方意見；意願調查參與對象經彙整後計有下列三方案：</p> <p>1.方案一：由本校專任教師（講師（含）以上職級）及 98 學年度校務會議職員與學生代表就兩校合校進行意願調查。</p> <p>2.方案二：由本校專任教師（講師（含）以上職級）就兩校合校進行意願調查。</p> <p>3.方案三：由 98 學年度校務會議代表就兩校合校進行意願調查。</p> <p>經與會委員表決後採行方案一方式進行。</p> <p>三、 意願調查票箱將分別置放於各院，採統一開票方式進行，並推選校發會委員姚文隆教授及陳欣蓉教授擔任監票委員，唱票及計票作業則由各院派代表協助擔任之。</p>
98.11.09	辦理「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兩校合校議題第 1 場座談會	對象：工學院及管理學院之教師、學生及行政人員
98.11.17	辦理「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兩校合校議題第 2 場座談會	對象：財金學院、電資學院及外語學院之教師、學生及行政人員
98.11.18	辦理「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兩校合校意願調查作業	
98.11.23	98 學年度第 4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p>一、 將意願調查結果轉知全體教職員工生知悉。</p> <p>二、 將本次意願調查結果及規劃於 98 學年度</p>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大事紀

時間	大事紀要	決議事項/備註
		<p>第 2 學期表訂最後一次校務會議辦理合校計畫投票作業之時程列入校務會議工作報告。</p> <p>三、 責成本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進行與高雄大學研商合校之相關事宜，必要時並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與會。</p>
98.12.10	98 學年度第 1 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	推派許副校長孟祥、林處長銳敏及 5 院院長與高雄大學代表共同開會，其會議時間請研發處與高雄大學研商後定訂。
98.12.24	98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	<p>學生會提出有關合校之議案：</p> <p>一、 學生所提資料，請併日前說明會師生同仁所提意見，提校務發展委員會供委員參考。</p> <p>二、 為廣納本校同學意見，請學務處及研發處於本學期結束前，針對學生再舉辦一場合校說明座談會。</p>
99.01.06	辦理「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兩校合校議題第 3 場（與學生代表）座談會	
99.01.12	高雄大學暨高雄第一科技大學校際合作推動小組會議	<p>一、 責成兩校工學院及電資學院共同研商合校後之系所規劃事宜，並請於 2 月中旬前完成，擲送研發處彙整，以為各院之範例。</p> <p>二、 兩校各院之系所規劃，請於 2 月底前完成。</p> <p>三、 請加強兩校各院系所之交流活動，以增進彼此情誼，有利日後各項活動之推動。</p>
99.03.23	98 學年度第 2 次校際合作推動小組	請各學院於本（99）年 4 月 10 日前針對合校後之教學單位組織架構建立院內共識，並與高雄大學相對應之學院進行意見交流與溝通。
99.04.09	由各學院針對合校後之教學單位組織架構建立院內共識，並與高雄大學相對應之學院進行意見交流與溝通	
99.05.20	98 學年度第 6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p>本校與高雄大學合校原則經討論後修正如下：</p> <p>校名須經兩校公開討論後決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評鑑與升等機制要有緩衝過渡期。 2. 學制方面需高教與技職教育並存。 3. 校區規劃建議兩校教學校區並存。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大事紀

時間	大事紀要	決議事項/備註
		<p>4.院系所規劃原則：</p> <p>(1) 院的規模僅能增加不可減少。</p> <p>(2) 無重複之系所應維持獨立。</p> <p>(3) 名稱重疊之系所建議予以整合。</p> <p>(4) 整合後的系所名稱由相關系所共同訂定。</p> <p>(5) 應尊重教師意願調整其任教系所。</p> <p>經修正後(99.06.02 行政會議修正通過)：</p> <p>4.院系所規劃原則：</p> <p>(1). 院的規模要有合理的規模(約 1,500 人)</p> <p>(2). 無重複之系所應維持獨立</p> <p>(3). 名稱重疊之系所建議予以整合</p> <p>(4). 整合後的系所名稱由相關系所共同訂定</p> <p>(5). 應尊重教師意願調整其任教系所</p>
99.06.02	赴高大洽談合校事宜	由李研發長慶章與丁組長秀儀與高大胡研發長洽談
99.06.08	赴高大洽談合校事宜	<p>本校代表：陳校長振遠、樊副校長國恕、李研發長慶章、與兩位教師代表(許孟祥與張一岑老師)。</p> <p>高大代表：黃校長英忠、蘇副校長豐文、胡研發長文聰、與兩位教師代表(白秀華與黃世孟老師)。</p>
99.06.18	著手撰寫兩校合校計畫書(初稿)	
99.06.30	去函高雄大學提供業務聯絡窗口及協助提供撰寫合校計畫書資料	協助提供 SCI/SSCI 論文數、ESI 論文數及被引用數、國科會總件數、產學合作件數及金額、推廣教育金額等最新相關統計資料。
99.07.02	請各單位確認與高雄大學合校後之學術單位初步架構	
99.08.04	第 2 次去函高雄大學協助提供撰寫合校計畫書資料	高大提供教職員生人數及相關法規修正及資料確認
99.08.30	完成合校計畫書草案(第 1 版)	
99.11.11	赴高大洽談合校事宜	<p>本校代表：陳校長振遠、樊副校長國恕、李研發長慶章。</p> <p>高大代表：黃校長英忠、莊副校長寶雕、張住任秘書永明、葉院長文冠(工院)。</p>